

公司代码：603577

公司简称：汇金通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九年四月
中国 胶州

目 录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3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5
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
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4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8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5
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6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6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45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46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7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如下规定：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二、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三、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权额不记入表决数。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大会谢绝个人拍照、录音及录像。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的发言和质询应尽量围绕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不要给大会议程及其他股东发言带来不必要的延迟。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会议召集人可以合理安排发言环节。

六、本次大会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七、参加现场会议的法人股股东，如有多名授权出席会议的代表，均应推举一名首席代表，由该首席代表填写表决票。

八、现场会议按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小组推选代表宣布。

九、对违反本会议须知的行为，董事会秘书和大会工作人员应予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其他未尽事项请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与登记

召集人和律师有权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会议登记终止。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介绍到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以及列席人员，宣布会议开始。

三、审议有关议案

- 1、《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6、《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四、大会表决

- 1、主持人提议监票人、计票人名单

2、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表决前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以会议登记为准。

3、股东投票表决

五、统计表决结果

工作人员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六、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宣读大会决议

七、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八、与会董事、会议记录人、列席人员在股东大会决议或会议记录等相应文件上签字

九、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金通”）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现就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8 年度工作回顾

（一）2018 年度重点工作情况

面对国内外经济形势的诸多风险和挑战，2018 年我国经济保持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但经济运行下行压力犹存。全国用电延续平稳增长的态势，电力需求的增长带动电力建设投资的增加，为铁塔行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2018 年供给侧进入相对平稳期，钢铁行业去产能深入推进，钢材价格呈区间震荡态势运行。铁塔行业机遇与挑战并存。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稳中求进”的经营方针，聚焦主业、规范运作、稳健经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824.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4.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3.44%，主要是因为产品销售价格增长幅度不及营业成本增长幅度、融资成本增加等因素压缩了公司盈利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如下：

1、在保证生产经营平稳运行的基础上，精益生产，加强成本管理控制，降本增效；

2、加强合同质量评审工作，甄选毛利高、垫资少、回款好的合同项目，优化客户资源，提质增效；

3、增加研发投入，强化创新驱动，增强内在发展动力；

4、加强技术和专业人才的培育，积极构建人才洼地；

- 5、有序推进产能扩张，为公司稳步发展蓄积充足动能；
- 6、夯实质量、环保、安全基础，打牢企业发展根基；
- 7、成立中共青岛汇金通园区联合委员会，坚持党建引领，红色引擎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受公司体量小、资金需求大、融资成本高等因素制约,公司盈利能力有待提升。为满足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及盈利能力,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积极筹划推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后续事项。

（二）2018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刘锋、刘艳华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周茂伦、孙书杰、孔纲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股东大会选举刘凯、董萍、张连辉、张星、付永领、黄滨、王书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以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1、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向

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财务总监辞任及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2018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 2018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5) 2018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6) 2018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18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薪酬及独立董事候选人津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议案》。

(8) 2018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更正〈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9)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名誉董事长、战略顾问的议案》。

2、筹备召开股东会及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职责并全面执行了股东会决议的全部事项，确保公司规范健康发展。

3、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尽责，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审计等工作中积极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拟聘任审计机构的从业资格和专业能力进行了认真审核，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积极沟通，审阅财务报告，认真履行了专业职责；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审查，为董事会建立和完善公司激励机制发挥了专业作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对公司人才团队的培养及建设规划进行了研究与建议。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在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制定等重大战略决策研究过程中，提出了重要的建设性意见，提高了公司重大决策的效率。

4、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对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二、2019年度工作计划

过去一年，我们的工作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及不足：盈利能力薄弱，转型发展总体乏力。2019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国家将坚持质量第一、效率优先，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董事会在全面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和企业经营情况的基础上，提出2019年的经营目标：

1、实现营业收入 13.5 亿元，净利润 1 亿元（以上经营目标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2、持续推进公司转型升级；

3、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019年，公司将抓住特高压新一轮建设高峰的契机，坚持技术引领、创新驱动、强化企业管理，多层次、全方位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2019年主要开展的工作计划如下：

1、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将建立完善高效、快速的市场信息管理系统，及时收集市场最新动态，并以此为基础制定科学、灵活的营销计划，公司将持续加强客户营销和服务，协调市场服务部、技术部等各职能部门积极响应客户需求，维护好现有客户资源。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求，深挖细分销售市场，合理制定销售政策和服务方案，加强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各大区域均衡发展，保持国内市场的优势；同时，公司紧密围绕国家“十三五”规划和“一带一路”倡议，加大对国际市场的开拓力度，拓展新的销售网络和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优化国内市场，拓宽国际市场，实现国内外市场双丰收。

2、产能扩张计划

公司结合市场需求，推进产能有序扩张，在市场端与生产端双轮同步驱动业绩发展。公司将通过新建或对现有工厂的技术改造，解决现有产能瓶颈工序，为公司2019年的市场扩张打下坚实的产能基础。

3、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将大力扩充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工程技术人员储备；完善员工培训体系，有计划、有目标地组织各种类型的培训，鼓励员工再深造和参加技术交流，优化员工知识结构，培养和提高全体员工的工作能力、技能水平、品质意识及企业文化意识，最大限度地发挥每个人的潜能；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和公正、公平、公开的薪酬体系，使各个部门的人员保持持续的动力与创新能力。

4、技术创新计划

公司将加大对研发的投入，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加速产品的升级换代，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增加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为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有力的技术保证。对焊接、放样新工艺的研究将很大程度提高公司现有产品的质量与生产效率，从而提高产品竞争力，高效化生产也将进一步加强企业规模生产效益。同时，公司也将会有大量其他有效控制成本的工艺研发投入，通过提高材料利用率、降低人力电力等方面的消耗来不断降低生产成本，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5、资本运作计划

在抓好产品经营的基础上，公司将通过合作、收购、兼并等形式，整合有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拓展经营领域、深化专业化分工协作的各种资源，促进公司快速发展。

2019 年，公司将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缓解资金不足对公司业绩增长的限制，进一步做强做大企业，实现企业的跨越式发展，走上规模优势明显、经营效益凸显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未来，汇金通将继续坚守“汇聚人才百年业，一诺千金使命达，惠泽大众通四海”的使命，立足于电力输送设备制造领域，抓住国家“一带一路”良机，扩

大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同时积极开拓国内外电力工程总包项目，加快公司转型升级步伐，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

报告完毕！请审议！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议案二：

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8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出发，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严格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有效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就监事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刘杰、张明扬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保德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张恒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的监事。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占监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并列席了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8/4/18	1、《<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3、《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7、《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1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8/8/23	1、《〈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8/10/24	1、《〈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8/11/23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9、《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8/12/11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确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薪酬的议案》
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12/25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关于更正〈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7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8/12/27	1、《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意见

1、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的决策审批程序等进行了监督，出席了股东大会，并列席董事会会议。监事会认为：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严格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对公司财务运行情况及定期报告编制的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7 年度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制度》使用募集资金，确保了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的安全。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相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法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

4、对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5、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进行了审核，认为：该预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了简要概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得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了可行性分析，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的影响进行了讨论和分析，并对相关的风险因素等进行了阐述，其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三、监事会 2019 年工作计划

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依法

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进行有效监督，及时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监督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履行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完毕！请审议！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议案三：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第一部分：2018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以中天运[2019] 审字第90237号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58,240,959.06	802,707,278.99	19.38
营业利润	32,654,230.31	51,577,922.09	-36.69
利润总额	33,243,854.47	53,782,029.15	-38.19
净利润	31,347,694.01	47,601,203.22	-34.15
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49,793.43	47,699,173.64	-3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67,020.30	-281,883,358.05	不适用

（二）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88,209,022.16	1,595,643,949.11	24.60
总负债	1,091,406,466.78	709,502,781.83	53.83
所有者权益	896,802,555.38	886,141,167.28	1.2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84,642,714.63	867,235,837.74	2.01

（三）主要财务比率

序号	指标名称	2018年度	2017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	------	--------	--------	-----------

1	每股收益	0.1814	0.2725	-33.43
2	销售毛利率	18.74%	23.70%	减少4.96个百分点
3	流动比率	1.40	1.79	-22.04
4	速动比率	0.69	0.87	-20.42
5	资产负债率	54.89%	44.46%	增加10.43个百分点
6	应收账款周转率	2.58	2.77	-6.75
7	存货周转率	1.12	1.17	-4.39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250,746,443.45	12.61	187,949,956.83	11.78	33.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27,712.00	0.24	4,022,711.41	0.25	20.0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99,316,042.87	20.08	342,668,453.52	21.48	16.53
其中：应收票据	10,057,443.49	0.51	11,459,642.98	0.72	-12.24
应收账款	389,258,599.38	19.58	331,208,810.54	20.76	17.53
预付款项	59,143,866.64	2.97	31,316,047.68	1.96	88.86
其他应收款	21,874,905.16	1.10	20,179,334.22	1.26	8.40
其中：应收利息	662,372.22	0.03			
应收股利					
存货	766,470,246.03	38.55	625,668,833.97	39.21	22.50
其他流动资产	18,812,014.70	0.95	6,656,995.84	0.42	182.59
流动资产合计	1,521,191,230.85	76.51	1,218,462,333.47	76.36	24.85
投资性房地产	16,618,066.28	0.84	2,733,865.56	0.17	507.86
固定资产	328,020,403.46	16.50	248,031,501.71	15.54	32.25
在建工程	15,070,467.16	0.76	25,747,332.38	1.61	-41.47
无形资产	58,707,102.77	2.95	65,108,052.95	4.08	-9.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6,154.50	0.25	4,058,272.49	0.25	23.36
其他非流动资	43,595,597.14	2.19	31,502,590.55	1.97	38.39

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7,017,791.31	23.49	377,181,615.64	23.64	23.82
资产总计	1,988,209,022.16	100.00	1,595,643,949.11	100.00	24.60
短期借款	789,290,000.00	39.70	458,500,000.00	28.73	72.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7,747,600.00	4.92	95,224,880.00	5.97	2.6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0,715,927.53	3.56	27,854,192.54	1.75	153.88
预收款项	88,481,821.67	4.45	71,551,725.19	4.48	23.66
应付职工薪酬	22,792,141.64	1.15	18,685,919.91	1.17	21.97
应交税费	1,868,243.16	0.09	2,429,138.43	0.15	-23.09
其他应付款	7,428,877.30	0.37	6,167,092.65	0.39	20.46
其中：应付利息	1,137,458.59	0.06	916,446.72	0.06	24.12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46,587.64	0.59			
流动负债合计	1,090,071,198.94	54.83	680,412,948.72	42.64	60.21
长期应付款			27,708,648.68	1.74	-100.00
递延收益	611,111.04	0.03	777,777.72	0.05	-2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4,156.80	0.04	603,406.71	0.04	20.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5,267.84	0.07	29,089,833.11	1.82	-95.41
负债合计	1,091,406,466.78	54.89	709,502,781.83	44.46	53.83

说明：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250,746,443.45元，较上年同期187,949,956.83元增加33.41%，主要原因为其他货币资金中保证金项目增加所致；

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59,143,866.64元，较上年同期31,316,047.68元增加88.86%，主要原因为预付材料款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18,812,014.70元，较上年同期6,656,995.84元增加182.59%，主要原因为增值税进项税额留抵增加及预缴企业所得税所致；

4、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16,618,066.28元，较上年同期2,733,865.56元增加507.86%，主要原因为本期对外出租部分闲置房产增加所致；

5、固定資產期末餘額328,020,403.46元，較上年同期248,031,501.71元增加32.25%，主要原因為本期新購置車間、土地等、設備等資產所致；

6、在建工程期末餘額15,070,467.16元，較上年同期25,747,332.38元減少41.47%，主要原因為本期在建工程轉固所致；

7、其他非流動資產期末餘額43,595,597.14元，較上年同期31,502,590.55元增加38.39%，主要原因為本期預付設備款、土地使用權款項所致；

8、短期借款期末餘額789,290,000.00元，較上年同期458,500,000.00元增加72.15%，主要原因為本期為支持逐漸增加的销售規模而增加流動資金借款所致；

9、應付票據及應付賬款期末餘額70,715,927.53元，較上年同期27,854,192.54元增加153.88%，主要原因為本期採用信用方式採購材料增加所致。

（二）經營成果

2018年度，實現營業收入95,824.10萬元，同比增長19.38%；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3,174.98萬元，同比下降33.44%，主要數據如下：

單位：人民幣

元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收入	958,240,959.06	802,707,278.99	19.38
營業成本	778,689,474.38	612,504,331.86	27.13
銷售費用	64,624,996.46	49,567,552.15	30.38
管理費用	19,318,897.59	21,353,475.99	-9.53
研發費用	32,642,484.88	27,545,238.14	18.51
財務費用	32,398,685.52	33,851,439.48	-4.29
淨利潤（淨虧損以“-”號填列）	30,213,709.93	47,699,173.64	-36.66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83,967,020.30	-281,883,358.05	不適用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81,929,993.65	-105,050,520.59	不適用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06,690,523.38	118,397,384.83	-9.89

說明：

1、報告期營業收入為958,240,959.06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9.38%，主要原因為本期銷售單價、銷售數量比去年同期增長所致；

2、報告期營業成本為778,689,474.38元，比去年同期增長27.13%，主要原

因为营业收入增长，生产人工成本及原材料成本上升所致；

3、报告期销售费用为64,624,996.46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0.38%，其主要原因因为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相应的运费、投标费及包装费支出增长所致；

4、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3,967,020.30元，去年同期为-281,883,358.05元，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同比增加所致。

第二部分：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和经营目标编制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2019年的财务预算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预算内容	2019年预算数	2018年实际数	增减额度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1,350,000,000.00	958,240,959.06	391,759,040.94	40.88
净利润	100,000,000.00	31,347,694.01	68,652,305.99	219.00
营业成本	1,040,000,000.00	778,689,474.38	261,310,525.62	33.56
销售费用	100,000,000.00	64,624,996.46	35,375,003.54	54.74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65,000,000.00	51,961,382.47	13,038,617.53	25.09
财务费用	45,000,000.00	32,398,685.52	12,601,314.48	38.89

二、预算编制基础

(一)2019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2018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二)本预算包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青岛华电海洋装备有限公司、青岛强固标准件有限公司、宝力国际电力工程(北京)有限公司及青岛华电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金汇机械设备有限公司、HJT Steel Tower (Australia) Pty Ltd。

三、基本假设

- (一) 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二) 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三) 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四) 公司2019年度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 (五) 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六) 公司主要原材料成本价格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七) 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八) 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
- (九) 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得影响。

四、2019年年度财务预算编制说明

(一) 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市场需求、公司市场开拓能力及公司的生产能力编制。

(二) 净利润充分考虑了以下几个方面：

- 1、主营业务成本充分参考了2018年生产成本和采购成本；
- 2、人力成本结合公司2018年实际水平，考虑到薪资费用、社保费用等预计将增加的费用；
- 3、主要原材料消耗、水电气、折旧等指标以2018年实际，并结合生产计划预测；
- 4、管理费用中已经考虑了费用摊销；财务费用结合公司经营和投资计划预测。

五、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2019年，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确保预算任务的完成：

- (一) 充分认识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因素，对2019年经营工作进行系统安排，

将业务开发工作进行重点规划，确保固有业务稳中有升、新业务有较大进展，从而奠定公司产值利润增长的基础。

（二）继续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工作，特别是主要成本项目的预算管理工作，对于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主要成本，严格按照预算的项目及金额进行合同的签订、资金的审批支付，实现对主要成本项目的精细化管理。强化财务和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风险，保证财务指标的实现。

（三）继续加强全面内控管理制度，特别是成本控制的基础工作，对于公司经营过程每个环节，严格按照公司内控管理制度执行，实现有效率的精细化管理。

特别提示：

主要财务预算指标为公司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经营管理层对2019年度的盈利预测及业绩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控、市场状况、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幅度和销售市场的变化等多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特别关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议案四：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以上议案，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议案五：

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现将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 2016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752 号文《关于核准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18.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23,898,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5,544,900.00 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8,353,100.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全部到账，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天运[2016]验字第 9012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323,898,000.00
减：发行费用	25,544,9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98,353,100.00
减：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75,397,141.61
2、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40,201,065.35
3、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83,929,367.26

项 目	金 额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	1,174,474.22
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储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青岛绍兴路支行	8110601013100477478	39,996,600.00	0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	218231628181	222,074,400.00	0	已销户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	802130200903277	36,282,100.00	0	已销户
合 计		298,353,100.00	0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其中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和审批手续进行了严格要求，保证专款专用。

（三）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和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青岛绍兴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上述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上述已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以来，得到有效履行。

三、本年度募集資金的實際使用情況

(一)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詳見本報告附表 1。

(二) 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無法單獨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況

1、年產 3.2 萬噸輸電線路鋼管塔項目已終止並將剩餘募集資金永久性補充流動資金。該部分募集資金永久性補充流動資金後，在一定程度上緩解了公司發展的资金壓力，優化了財務結構，因不直接與效益相關，無法單獨核算效益。

2、使用募集資金補充流動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降低了公司的資產負債率，減少了公司的財務費用，公司的財務狀況得到有效的改善，因不直接與效益相關，無法單獨核算效益。

(三) 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先期投入及置換情況

公司以自籌資金預先投入募投項目累計金額 40,201,065.35 元。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使用募集資金置換預先投入募投項目自籌資金的議案》，同意本公司以募集資金置換預先已投入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自籌資金款項，置換金額已經中天運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中天運[2016]普字第 90658 號《關於青島匯金通電力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籌資金預先投入募投項目的鑒證報告》予以鑒證。2017 年 1 月 4 日，公司從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膠州支行募集資金專戶置換出年產 3.2 萬噸輸電線路鋼管塔項目預先投入款 39,047,065.35 元，從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募集資金專戶置換出年產 1 萬噸角鋼塔技改項目預先投入款 1,154,000.00 元。

詳見公司於 2017 年 1 月 3 日披露的《關於使用募集資金置換預先投入募投項目自籌資金的公告》(公告編號：臨 2017-005)。

(四) 用閑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情況

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使用部分暫時閑置募集資金臨時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幣 10,000.00 萬元的暫時閑置募集資金臨時補充流動資金，使用期限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

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17年1月18日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转出1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2017年12月22日将10,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1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1）。

2017年12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8,392.94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转出18,392.94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72）。

2018年5月9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3.2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8,392.94万元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披露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9）。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17年1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监事会、独立董事、德邦证券分别发表了同意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1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投资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金额为 931,233.7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理财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时间	收益金额	备注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83,000,000.00	2017/2/15-2017/3/22	246,726.03	已收回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83,000,000.00	2017/3/22-2017/4/21	210,115.07	已收回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83,000,000.00	2017/4/26-2017/5/24	210,115.07	已收回
青岛银行单位协定存款	35,130,540.47	2017/1/18-2017/12/21	264,277.61	已收回
合计			931,233.78	

（七）募投项目暂缓实施情况

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暂缓实施的议案》，同意公司暂缓实施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监事会、独立董事、德邦证券分别发表了同意暂缓实施该项目的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暂缓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71）。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年产 1 万吨角钢塔技改项目”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使用完毕，该募投项目结项。在该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合理改进了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使用票据方式支付该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转换，该部分金额共计 2,187.27 万元，该支付方式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

塔项目，监事会、独立董事、德邦证券分别发表了同意终止实施该项目的意见，并经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3.2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9）、于2018年5月10日披露的《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9）。

终止实施募投项目的原因：基于“十二五”期间国家对电网建设的大力投入，尤其是加快建设特高压电网给钢管塔产品创造的巨大市场空间，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年产3.2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该募投项目自获得批复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紧密关注钢管塔市场发展趋势和行业变化格局，慎重推进项目建设。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入，环保监管力度的不断升级，上游钢材市场价格震荡上行，压缩产品盈利空间；同时特高压建设放缓，钢管塔市场需求未达到项目预期，未来市场存在不确定风险因素，如按计划继续投入募集资金扩大钢管塔产能，项目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电力输送设备制造领域，主营业务相对单一且规模小，整体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不足，公司亟待优化调整现有业务结构，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国家提出“一带一路”合作倡议，为能源电力领域国际合作提供了新平台，“一带一路”国家的能源电力工程投资、设计以及施工存在巨大潜力。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求，同时为抓住“一带一路”共建带来的新机遇，2018年公司在平稳发展主业的同时，将着力开拓“一带一路”国际市场和国内外电网EPC总包工程，上述业务将占用公司大量营运资金，需要公司做好相应的资金储备。同时考虑到公司所在行业属资金密集型行业，且公司正处于转型成长期，需要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与长远健康发展。

因此，综合考虑市场行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为更好的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经过对该项目审慎研究与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年产3.2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8,392.94万元（约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总额的61.65%）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部

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发展的资金压力，优化了财务结构，增加了公司抗风险能力，增强了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审计机构，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中天运[2019]核字第 90035 号《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审核报告》。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汇金通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储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三方监管协议得到有效执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相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法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835.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392.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392.9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952.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1.6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2,207.44	3,904.71	22,207.44	18,392.94	3,904.71	-18,302.73	17.5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终止
年产 1 万吨角钢塔技改项目		3,628.21	3,628.21	3,628.21	0	3,654.82	26.61	100.73%	2017/12/31	6,912.74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3,999.66	3,999.66	3,999.66	0	4,000.30	0.64	100.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835.31	11,532.58	29,835.31	18,392.94	11,559.82	-18,275.4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是由于市场等各方面原因，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终止实施该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市场等各方面原因，如按计划继续投入募集资金扩大钢管塔产能，项目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情况	2018 年 5 月 9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终止实施“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18,392.94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25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 4,020.11 万元，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进行置换。2017 年 1 月 4 日，公司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置换出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预先投入款 3,904.71 万元，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置换出年产 1 万吨角钢塔技改项目预先投入款 115.4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18,392.94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8 年 5 月 9 日，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8,392.94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说明：1、年产 1 万吨角钢塔技改项目累计投入金额高于承诺投资金额，是因为投入金额中包含募集资金利息。
- 2、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累计投入金额高于承诺投资金额，是因为投入金额中包含募集资金利息。
- 3、年产 1 万吨角钢塔技改项目本年实现的收益为增加营业收入 6,912.74 万元。

议案六：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根据 2016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752 号文《关于核准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18.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23,898,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5,544,900.00 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8,353,1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全部到账，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天运[2016]验字第 90127 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青岛绍兴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上述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储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青岛绍兴路支行	8110601013100477478	39,996,600.00	0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	218231628181	222,074,400.00	0	已销户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	802130200903277	36,282,100.00	0	已销户
合 计		298,353,100.00	0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终止实施该项目的意见，并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9）、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披露的《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9）。

终止实施募投项目的原因：基于“十二五”期间国家对电网建设的大力投入，尤其是加快建设特高压电网给钢管塔产品创造的巨大市场空间，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该募投项目自获得批复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紧密关注钢管塔市场发展趋势和行业变化格局，慎重推进项目建设。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入，环保监管力度的不断升级，上游钢材市场价格震荡上行，压缩产品盈利空间；同时特高压建设放缓，钢管塔市场需求未达到项目预期，未来市场存在不确定风险因素，如按计划继续投入募集资金扩大钢管塔产能，项目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电力输送设备制造领域，主营业务相对单一且规模小，整体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不足，公司亟待优化调整现有业务结构，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国家提出“一带一路”合作倡议，为能源电力领域国际合作提供了新平台，“一带一路”国家的能源电力工程投资、设计以及施工存在巨大潜力。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求，同时为抓住“一带一路”共建带来的新机遇，2018 年公司在平稳发展主业的同时，将着力开拓“一带一路”国际市场和国内外电网

EPC 总包工程，上述业务将占用公司大量营运资金，需要公司做好相应的资金储备。同时考虑到公司所在行业属资金密集型行业，且公司正处于转型成长期，需要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与长远健康发展。

因此，综合考虑市场行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为更好的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经过对该项目审慎研究与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18,392.94 万元（约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总额的 61.65%）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发展的资金压力，优化了财务结构，增加了公司抗风险能力，增强了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入项目转让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 40,201,065.35 元。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款项，置换金额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天运[2016]普字第 90658 号《关于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予以鉴证。2017 年 1 月 4 日，公司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置换出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预先投入款 39,047,065.35 元，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置换出年产 1 万吨角钢塔技改项目预先投入款 1,154,000.00 元。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5）。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已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

流动资金。该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发展的资金压力，优化了财务结构，因不直接与效益相关，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降低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减少了公司的财务费用，公司的财务状况得到有效的改善，因不直接与效益相关，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年产 1 万吨角钢塔技改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 20%（含 20%）的情形。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转出 1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 2017 年 12 月 22 日将 10,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11）。

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18,392.94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转出 18,392.94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72）。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8,392.94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1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投资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金额为 931,233.7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理财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时间	收益金额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83,000,000.00	2017/2/15-2017/3/22	246,726.03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83,000,000.00	2017/3/22-2017/4/21	210,115.07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83,000,000.00	2017/4/26-2017/5/24	210,115.07
青岛银行单位协定存款	35,130,540.47	2017/1/18-2017/12/21	264,277.61
合计			931,233.78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1 万吨角钢塔技改项目”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使用完毕，该募投项目结项。在该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合理改进了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使用票据方式支付该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转换，该部分金额共计

2,187.27 万元，该支付方式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835.3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952.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392.94	2016 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1.65%	2017 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559.83			
				2018 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392.9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	年产 3.2 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	22,207.44	22,207.44	3,904.71	22,207.44	22,207.44	3,904.71	-18,302.73	不适用
2	年产 1 万吨角钢塔技改项目	年产 1 万吨角钢塔技改项目	3,628.21	3,628.21	3,654.82	3,628.21	3,628.21	3,654.82	26.61	2017/12/31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3,999.66	3,999.66	4,000.30	3,999.66	3,999.66	4,000.30	0.64	不适用
合计			29,835.31	29,835.31	11,559.83	29,835.31	29,835.31	11,559.83	-18,275.48	

说明：1、上表中“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实际投资金额”中含募集资金利息。

附表2：前次募集中資金投資項目實現效益情況對照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實際投資項目		截止日投資項目 累計產能利用率	承諾效益 (年均營業收入)	最近三年一期實際效益(營業收入)		截止日累計實現效 益(營業收入)	是否達到 預計效益
序號	項目名稱			2017 年	2018 年		
1	年產 1 萬噸角鋼塔技改項目		6,000.00		6,912.74	6,912.74	是

议案七: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749,793.43 元,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计提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3,012,589.87 元,加上未分配利润年初余额 212,851,211.34 元,扣除年内已实施的 2017 年度现金分红 14,351,640 元后,2018 年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27,236,774.90 元。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拟定了 2018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 17,50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5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9,626,1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议案八：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上市而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至今。在审计过程中，该所审计人员恪尽职守，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圆满完成了以前年度的审计工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持续性与稳健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整。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体现责、权、利相统一的原则，并结合同类公司职位薪酬水平及本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1	刘凯	董事长	36
2	董萍	董事、总经理	36
3	张星	董事、副总	24
4	张连辉	董事、副总	24
5	付永领	独立董事	5
6	黄滨	独立董事	5
7	王书桐	独立董事	5
8	刘杰	监事会主席	24
9	张明扬	监事	12
10	王保德	监事	12

公司董事、监事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以其在公司任职的实际职务领取薪酬，不领取董、监事薪酬。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议案十：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金融业务需求，拓宽融资渠道，缓解潜在资金压力，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9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信用证、国际信用证、保函、保理、贸易融资、票据贴现、项目贷款、金融衍生品等信用品种，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信期限为 1 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贷款等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